

开封示范区 2018 年冬季清洁取暖建筑能效提升项目（龙城香榭里、
前锋苑、慧远花园、开封技师学院南院）-结果公告

河南建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开封新区建设局的委托，就开封示范区 2018 年冬季清洁取暖建筑能效提升项目（龙城香榭里、前锋苑、慧远花园、开封技师学院南院）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评标委员会按规定程序进行了评审，经招标人确认，现就本次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一、招标项目说明

项目名称：开封示范区 2018 年冬季清洁取暖建筑能效提升项目（龙城香榭里、前锋苑、慧远花园、开封技师学院南院）

项目编号：HNJD-2019-0820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合同估算价：约 2120 万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范围：施工标段：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

监理标段：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内全过程监理服务

二、标段划分情况

标段名称：开封示范区 2018 年冬季清洁取暖建筑能效提升项目（龙城香榭里、前锋苑、慧远花园、开封技师学院南院）施工

工程规模：约 15.665968 万平方米

质量要求：合格

资格能力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 级及以上资质

工期要求：45 日历天

招标控制总价：2099 万元

标段名称：开封示范区 2018 年冬季清洁取暖建筑能效提升项目（龙城香榭里、前锋苑、慧远花园、开封技师学院南院）监理

工程规模：约 15.665968 万平方米

质量要求：合格

资格能力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综合监理资质。

工期要求：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招标控制总价：21 万元

三、开标时间：2019年9月23日09:30

评标时间：2019年9月23日14:00

四、评标情况：

评委成员：冯红卫, 贾荣发, 王传宝, 刘敏, 赵双喜

评标情况：河南省凯达建筑有限公司：不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 2.1.1 第四项报价唯一的要求，符合性检查不合格，按无效投标处理。河南九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施工组织设计中未响应招标文件第三章 2.1.3 中的第 6 项要求，未通过响应性评审。河南省大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未在有效期内，不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 2.1.2 中的第 4 项要求，未通过资格评审。

五、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如下：

标段名称：开封示范区 2018 年冬季清洁取暖建筑能效提升项目
(龙城香榭里、前锋苑、慧远花园、开封技师学院南院) 施工

第一中标候选人全称：中商建投建设有限公司

资格能力条件：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投标总价：19846045.00 元

质量标准：合格

工期：45 日历天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项目负责人）姓名：骆小伟

证书名称：一级建造师

证书编号：00337940

第二中标候选人全称：石家庄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格能力条件：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投标总价：19585810.91 元

质量标准：合格

工期：45 日历天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项目负责人）姓名：李洋

证书名称：二级建造师

证书编号：00078491

第三中标候选人全称：国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格能力条件：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投标总价：19654523.45 元
质量标准：合格
工期：45 日历天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项目负责人）姓名：田书强
证书名称：一级建造师
证书编号：00458481

标段名称：开封示范区 2018 年冬季清洁取暖建筑能效提升项目
(龙城香榭里、前锋苑、慧远花园、开封技师学院南院) 监理

第一中标候选人全称：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格能力条件：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投标总价：189800.00 元
质量标准：合格
监理服务期限：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项目总监姓名：周志诚
证书名称：注册监理工程师
证书编号：00476381

第二中标候选人全称：河南中泰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资格能力条件：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投标总价：195000.00 元
质量标准：合格
监理服务期限：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项目总监姓名：赵文庆
证书名称：注册监理工程师
证书编号：00344231

第三中标候选人全称：河南开大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格能力条件：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投标总价：195000.00 元
质量标准：合格
监理服务期限：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项目总监姓名：白红宇
证书名称：注册监理工程师
证书编号：00402772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开封新区建设局

地址：开封海汇中心南座14楼

联系人：董先生

联系电话：0371- 22940856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建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开封郑开印象城4#301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15137871075

七、公示时间：2019年9月25日至2019年9月27日（三个工作日）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若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异议，逾期将不再受理，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若异议人对答复仍有异议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异议人可在公示之日起10日内（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内）以书面形式向该项目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本网站重要文件栏中有工程建设项目异议、投诉文本格式及要求）

异议、投诉材料递交地址：开封市市民之家6041房间（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371-23152555。

九、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同时发布